

证券代码：872571

证券简称：一航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苏州一航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苏州一航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聘请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公司自挂牌以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恒泰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未有因主办券商履职不当导致我公司收到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恒泰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三、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司已就恒泰证券解除持续督导事宜及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承接持续督导义务的事项达成一致，与恒泰证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苏州一航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并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与天风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苏州一航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议无异议的函》，同意由天风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苏州一航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8/1